

信息披露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福建建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武夷”)分别于2021年2月26日和2021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新浪财经网站上刊载《关于大股东福建建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持中国武夷股份计划)(公告编号:2021-029、031)。2021年8月4日,公司收到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工”或“增持人”)《关于增持中国武夷股票计划完成的告知函》,2021年2月6日至2021年8月4日期间,福建建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中国武夷股份合计25,521,5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5%,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76,442,866.89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数量(万股), 增持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福建建工集团, 福建建工集团, 福建建工集团, 福建建工集团.

注:本表格中不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存在尾差情况,系取整四舍五入造成。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6,452,741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0.04%。本次股份质押前,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65,060,000股,占所持股票总数的40.30%,占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2.47%。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首次质押, 本次质押数量,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1.上述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2.控股股东股份未被用于重大资产重组偿债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医药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根据《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采取稳定本行非公开发行普通股、高级管理人(第一大股东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

●截至2021年7月23日,本行履行前次稳定股价义务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2人,其中,董事4人,分别为:董事长林军女士、执行董事董长林军女士、执行董事行长向海盛先生、执行董事行长向海盛先生、执行董事行长刘建华先生、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首席反洗钱官、总法律顾问向海盛先生、非执行董事杨松先生、非执行董事彭彩女士、高级管理人员5人,分别为:副行长陈军先生、副行长杨世银女士、副行长周国辉先生、副行长董志勇先生、副行长王强先生。

●本行最近一年度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本行最近一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不低于15%的自有资金增持本行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73,867万元(根据现有股东单位管理要求,杨松先生增持义务由其承诺自有资金在重庆渝富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富”)代为履行)。

●本行最近一年度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本行最近一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不低于15%的自有资金增持本行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29,694万元。●本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29,694万元,不存在因所需资金不到位而导致后续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本次增持价格不高于本行稳定股价方案发布日前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本次增持实施期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2021年7月23日起30天内,重庆渝富自2021年7月23日起6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上市地上市的规则,本行制定了《稳定股价预案》,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5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于2015年完成修订《稳定股价预案》,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

《稳定股价预案》的触发条件:根据《稳定股价预案》,本行A股发行后三年内,如非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行A股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回购、增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净资产变动的,相应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在满足法定、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行及相关主体将根据本预案采取回购股份、增持本行A股股份或不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交易为触发稳定股价定价机制(以下简称“触发”)。

2021年6月28日起截至2021年7月23日,本行A股股价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经测算每股1.019元。触发发行稳定股价措施,本行已于2021年7月2日披露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条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本行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根据本行《稳定股价措施》,自股价触发稳定措施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并取消履行义务:1.触发稳定措施公告之日前,本行已启动回购股份;2.触发稳定措施公告之日前,本行已启动增持股份;3.上述主体履行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承诺增持的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1年4月20日,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权限和授权有效期内,审批相关负责合同、公司财务部的具体操作。决议有效期自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一、到期赎回基本情况 2021年5月6日,子公司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新光电”)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购买了1,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奇新光电于2021年5月23日购买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利息:771.7899元人民币。本行将根据到期赎回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行董事会授权,奇新光电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签约时间,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币种/币种, 投资期限/币种, 到期赎回/续存, 备注.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奇新光电未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为实现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工作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傅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广东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广东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3.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五日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由监事会主席曹晖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广东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广东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3.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五日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00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聚鑫股票一挂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189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1.产品名称:聚鑫股票一挂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 2.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00元 3.产品期限:189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36%-3.33%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行将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全部按照约定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所于柜台和上证500指数(代码:000005SH)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产品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2.做好理财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投资理财品种和,做好资金使用,审慎调整理财品种等措施大额理财风险控制。

四、委托理财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行将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全部按照约定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所于柜台和上证500指数(代码:000005SH)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五、风险提示 1.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流动性较差,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2.做好理财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投资理财品种和,做好资金使用,审慎调整理财品种等措施大额理财风险控制。

六、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回本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益金额.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时间届满暨未减持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刘克平先生、渠汇成先生、郭成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7%)的股东刘克平减持股份不超过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持有公司股份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8%)的股东渠汇成减持股份不超过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2%);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5%)的股东郭成生减持股份不超过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14%)。(若此期间有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减持数量相应调整,则减持数量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刘克平先生、渠汇成先生、郭成生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获悉,刘克平先生、渠汇成先生、郭成生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一、股本减持计划前持股情况

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三、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四、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五、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六、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七、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八、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九、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5%;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10%;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伟隆阀门股份总数的6%。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